

說文解字第十五卷

捨敘而言也 許沖及隨志唐志皆云

十五卷合敘而言也大史公
自序班氏序傳皆別自爲篇

向 夏編寫

金壇段玉裁注

敘曰

二字舊在下文此十四篇之上今審定移置於此左

說文解字敘講疏

史記漢書敘法大正義引說文序云倉頡之切作書可證
十四篇成力述終意於篇下爲四部取目記
其文字都數作韻語以終
之略放大史公自序云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

觀象於天俯則觀法

中國

文字學導論與地之宜近

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曰垂憲象及神農氏

結繩爲治而統其事

謂自庖犧以前及庖犧及神農皆結
繩爲治而統其事也 數辭曰易之興

向 夏編寫

說文解字敘講疏

——中國文字學導論

說文解字敍議疏

——中國文字學導論

向 夏 編 寫

*

出版者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

香港九龍彌敦道七四〇號

印刷者 中華書局香港印刷廠

香港九龍炮仗街七十五號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1974年9月港一版 1977年5月重印

編寫說明

十多年來，我一直擔任文字學這門功課，採用的課本是段玉裁的說文解字注。每個學年開始，當我翻開課本之前，照例把學習文字學必須具備的基礎知識對同學們交代一下，這是教學程序上不可或缺的一個環節。如果依照傳統的教學方式，我沒有編寫參考資料的必要，只要用段玉裁注的說文解字，再參考桂馥、王筠的解釋，照葫蘆畫瓢就行了。那麼，許慎說八卦和結繩是文字的前身，說黃帝之史倉頡創造文字，說「指事」的造字方式先於「象形」等等，就視為金科玉律好了。可是，這樣無條件而盲目的

接受舊的傳統的說法，又為現代的知識所不容許的。

為什麼我還要採用說文解字敘做文字學的導論，而不另起爐竈呢？因為，任何一門學問都是經過不斷地推陳出新而形成的。我們對待一千八百多年以來的文字學傳統，不但不能忽視，同時更要對舊的傳統進行批判地繼承，從而創造出新的觀點和結論。像吳大澂、孫詒讓、羅振玉、王國維、郭沫若、唐蘭、于省吾等，他們能在文字學上有輝煌的成就，主要是靠一部說文解字。就是在文字起源、文字構造和字體流變等方面，他們能夠提出新的見解，也是從許慎的文字學理論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

許慎是中國文字學的開山，他是第一個創通漢字構造條例的學者。他根據文字的構造和音義的關係，用「六書」來分析篆文，把九千多個字按照形符分為五百四十個部首。從此所有的漢字，就有一個統攝它們的條例了。經過這樣組織的一部字書，不但便於檢閱，並且從每個字的「形」「音」「義」的結合，可以得到正確的詞義。不論在詞彙學和字典學上，都有難以估計的貢獻。他在中國語言學史上的建樹，那是值得我們尊敬的，但是，我們不能像清儒王鳴盛那樣，說「說文為天下第一種書，讀遍天下書不讀說文，猶不讀也；但能通說文，餘書皆未讀，不可謂非通儒也」（說文解字正義序），這簡直到了迷信的程度了。

我編寫的說文解字敘講疏油印的參考資料，初稿只有四萬字。一邊教學一邊改寫，到這個影印手寫本是第四次的改寫本，篇幅增加到六萬字以上。這次影印本和過去三次的油印本，都是用「向夏編寫」的名義。每個學年上第一節課時，我必定對同學們解釋「編寫」這個詞由我所賦予它的特殊意義：「編，就是把我找到的資料加以編排的意思；寫，那就是抄寫了。」所以，我很誠懇的希望讀到這本書的人，不要拿「學術的尺度」衡量它的長短，它只是文字學課堂上一些開宗明義的話，絕對不是「名山事業」什麼的。在前三次改寫的油印本上，有簡短的幾句卷頭語：「目前坊間，中國文字學導論一類的著述，極不易得。偶見一二種，或失之膚淺，或為一家之言，皆不合作

教本之用。茲將許慎說文解字敘，擇要講疏，所有引徵，悉注出處，不盜人善，以見己旨。「其中雖有不少的「按語」，但不是出自自我個人的主觀見解，只是對所引徵的各家說法，作一些比較客觀的補充罷了。讀完這本書的人，都會相信的。

這次改寫，最大的變動是漢字起源或發生的時代問題。過去一般推測漢字的歷史，至多不出五千年。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來，考古工作得到迅速的發展。仰韶文化的遺址，經過廣泛的調查、發掘和研究，對於仰韶文化的文化面貌，已經有了較全面的認識。在西安半坡類型具有代表性的陶器圓底鉢口緣的黑色寬帶紋上，「常發現刻劃簡

單而又整齊規則的符號，共有二十二種之多。最多的是一豎劃，其次是「」形，另外有「」、「」、「」、「」、「」、「」、「」、「」、「」等不同的形狀。這些不同符號有規律的出現，表示了當時刻符記事的情況」（新中國的考古收穫）。這些刻劃的符號既然作「有規律的出現」，似乎已經顯示出一種結構關係，這些符號可能和語言結合了，不像幫助記憶的結繩只是語言以外的符號。郭沫若先生說這種彩陶上的刻劃「可以肯定地說就是中國文字的起源」（古代文字之辯證的發展），應該是可以相信的。因此，我們也同意漢字起源或發生的時代距今為六千年。

這本書裏面有涉及上古語音系統的部分：韻部採用

王力先生的先秦古韻十一類二十九部表，聲母也是採用他的先秦六類三十二母表，見漢語史稿上冊。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編輯出版部，認為海外很需要一本有新觀點的文字學導論一類的讀物，供中學教師和專上同學們的參考，要我把油印的講義修訂出版。又這本書裏面有很多古文字，不便排印，編輯出版部的負責人，轉請專人代為繕正，使我更加感激。

向 夏

一九七四年二月

說文解字敘講疏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

聞一多說：「伏羲與女媧的名字，都是戰國時纔開始出現於記載中的。伏羲見於易繫辭下傳，管子封禪篇、輕重戊篇，莊子人間世篇、大宗師篇、胠篋篇、繕性篇、田子方篇，尸子君治篇，荀子成相篇，楚辭大招，戰國策趙策二。」（神話與詩：伏羲考）

向夏按：司馬遷撰史記，始於五帝本紀，不稱三皇。他對晚周諸子關於黃帝的傳說，還指「其文不雅馴」，說「薦紳先生難言之矣」，當然不會相信傳說中人首

蛇身或龍身的伏羲為歷史人物的。范文瀾說：「伏羲與太皞向來被當作同一個人的名號，事實上伏羲是指遠古開始有畜牧業的一個時代。」（中國通史簡編）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垂憲象。

孔穎達說：「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者，言取象大也。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者，言取象細也。大之與細，則無所不包也。地之宜者，若周禮五土動物植物，各有所宜是也。」「近取諸身者，若耳目鼻口之類是也。遠取諸物者，若雷風山澤之類是也。舉遠近則萬事在其中矣。」（周易正義）

郭沫若說：「八卦的卦形大部分是由既成的文字誘導

出來的。」又說：「殷周典籍以及古器物文字，如卜辭與金文之類，絲毫也沒有表現着八卦的氣味。八卦的卦形最好拿來做圖案，但是青銅器的圖象中儘管有不少神秘的花樣，而却沒有一件是利用到八卦上來的。」他所作的結論是「總之，八卦是既成文字的誘導物，而其構成時期亦不得在春秋以前」。（青銅時代：周易之制作時代）

王筠說：「憲象者，法象也。釋詁：憲，法也。」（說文句讀）

及神農氏，結繩為治而統其事，庶業其繇，飾偽萌生。

向夏按：易繫辭下傳，以神農氏次包犧氏後。趙岐

孟子注：「神農，三皇之君，炎帝神農氏也。」唯易

繫辭下傳僅謂「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結繩而治者與易之以書契者，皆無主名。

段玉裁說：「（庶業其繇）其，同荀卿書之綦，猶極也。」按繇卽繁字。（說文解字注）

蔣善國說：「中國古時，實有結繩之法，顧其法不可詳考。所可見者，唯周易正義引鄭玄云：『事大，大結其繩；事小，小結其繩。』二語而已。而鄭氏之言，亦殆出於臆測，非有實跡可據。是當徵之於各野蠻民族，以明其概畧。朱熹曰：『結繩，今溪洞諸蠻猶有此俗。』此宋時苗民之結繩也。嚴如煌苗疆風俗考云：『苗民不知文字，父子遞傳，以鼠牛虎馬記年月，暗與曆書合。有所控告，必倩人代書。性善記，

懼有忘，則結於繩。『此近世苗民之結繩也。琉球初亦以結繩記事，若林勝邦 涉史餘錄云：琉球所行之結繩，分指示及會意兩類。凡物品交換、租稅賦納，用以記數者，為指示類。使役人夫、防護田園，用以示意者，則為會意類。其材料多用藤蔓草莖或木葉等。今其民尚有用此法者。』……秘魯土人曾用一種最完全之結繩方法，名為結子（Quipus）。凡人民之統計，土地之界域，各種族及兵卒之標號，命令之宣布，刑法之制定，以及死者之墓誌，莫不賴之。甚至由遠省來者，無論觀風進貢或宣戰等，必須帶結子以為通告之符信。其法以一主繩繫有定距離之各色繩子。於各小繩上，因事之種類，而各異其結，且以各種顏色以

代表等等事項。如紅色代表軍事及兵卒，黃色指明黃金，白色表明銀及和睦，綠色象徵禾穀等類。又單結表示十，雙結為二十，重結為百，二重結為二百，餘類推。古秘魯各城市中皆有專門講解結子之官吏，名為結子官。此種官吏對於講解之技藝極為嫺熟，唯須藉口語之助，始能將意思達出。——（中國文字之原始及其構造）

梁東漢說：「主張文字起源於結繩的人，其主要錯誤在於把幫助記憶的工具同交際和交流思想的工具等同起來。文字之所以異於結繩，就在於它以一個完整的符號體系表達有聲語言，就在於它從全民語言的基礎上產生，因而具有全民性和社會性。結繩則只能作為

個人幫助記憶的工具，它本身具備的條件從它一出現起就區別於文字，而且不可能發展為文字。」（漢字的結構及其流變）

向夏按：結繩僅有幫助記憶的作用，不能視為文字的起源。因為結繩的記號，不具備和語言結合的條件，而文字一出現它就是語言的書寫符號。由於易繫辭下傳、許慎說文解字敘的影響，即有人認為文字的前身就是結繩的說法，如朱宗萊的文字學形義篇說「文字之作，肇始結繩」。

黃帝之史倉頡，見鳥獸疏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乂，萬品以察，蓋取諸夬。夬，揚于王庭，言文者宣教明化於王者朝廷，君子所以施祿及下，居